

# 湛江市水上交通安全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

## 关于调整琼州海峡北岸港口 能见度通航标准的通告

各有关单位、船舶：

经湛江市水上交通安全工作联席会议研究决定，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，琼州海峡北岸港口客滚船能见度通航标准调整为：客滚船在能见度 500 米以下不得进出港、靠离泊作业，除客滚船以外的其他船舶在能见度 1000 米以下不得进出港、靠离泊作业。请各船舶注意，严格执行琼州海峡北岸各港口客滚船航行标准。

### 琼州海峡北岸各港口客滚船航行标准

港口	500m ≤ 能见度距离 < 1000m	能见度距离 < 500m
徐闻港	客滚船实施单向限速通航，建议航速 6 ~ 8kn，除客滚船以外的其他船舶不得进出港、靠离泊作业。	所有船舶不得进出港、靠离泊作业。
海安新港	客滚船实施单向限速通航，建议航速 6 ~ 8kn，除客滚船以外的其他船舶不得进出港、靠离泊作业。	所有船舶不得进出港、靠离泊作业。

粤海 轮渡 北港	火车轮渡实施单向限速通航，“粤海铁 3 号”、“粤海铁 4 号”需控制航速不超过 5kn，“粤海铁 1 号”、“粤海铁 2 号”建议航速 6~8kn，除火车轮渡以外的其他船舶不得进出港、靠离泊作业。	所有船舶不得进出港、靠离泊作业。
------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


  
 湛江市水上交通安全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 
 (代章)  
 2023 年 12 月 29 日